國立屏東大學管理學院院長遴選作業要點

109年1月15日本校管理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第1次會議通過

- 一、為推動本學院院長遴選作業,依本學院院長遴選、續聘及解聘實施要點之規定,組成院長遴選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委員會),並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本委員會由委員互推一人擔任會議主席兼召集人,召集人並兼任本委員會發言人。召 集人得遴聘執行秘書一人,辦理本委員會庶務。

三、院長遴選程序如下:

(一) 第一階段:

1、公開徵求推薦:

- (1) 推薦期間:本委員會應於組成後十日內公開徵求院長候選人及接受推薦, 公開徵求及推薦期間至少二十一日。
- (2) 院長候選人之推薦依本學院院長遴選、續聘及解聘實施要點第六點規定 辦理。
- (3) 候選人或推薦代表人應填妥基本資料表、連署推薦表,且於推薦期間截止當日下午五時三十分之前,送至或郵寄(以郵戳為憑)至本學院辦公室。
- (4)院長候選人之推薦若未達二人時,則延長公告期間,至推薦候選人達二人以上為止。

2、資格初審:

- (1) 書面審查:本委員會委員對院長候選人書面資料進行審查。
- (2) 公告名單:資格審查通過之院長候選人名單,由本委員會正式公告之。

3、公布候選人資料:

本委員會將第一階段選出之候選人資料(詳見附件 1)以書面送請本學院全體專任教師參考,並公布於學院官網。

4、說明治理院務理念:

本委員會應於公告院長候選人名單後二星期內,邀請院長候選人公開闡述其 治理院務理念,全院教職員生得自由參加。

(二)第二階段:選舉。依本學院院長遴選、續聘及解聘實施要點第六點第一項第三款 之規定辦理。 四、院長候選人公開說明會依下列方式辦理:

- (一) 院長候選人應於本委員會公告之院長候選人公開說明會舉辦時程中,參加公開說 明會。
- (二)公開說明會於本校舉行,由本委員會召集人或召集人指派之遊選委員主持。公開 說明會之時間、地點及進行方式,由本委員會公告之。
- (三) 院長候選人於公開說明會上,除陳述個人治理院務理念與學經歷外,不得惡意攻 訂他人。
- 五、本學院專任教師選舉時必須親自投票。

本學院辦公室應於選舉前,公告本學院專任教師人員名冊;選舉以該名冊為準。 投票時間截止後立即進行開票。

- 六、本委員會開會時,委員應親自出席,不得委託他人代表出席;非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 出席不得開議;非有全體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,不得作成決議。
- 七、本要點經本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實施;修正時亦同。

本規章負責單位:管理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

國立屏東大學管理學院第三任院長候選人基本資料表

姓名		中							
		英						(請	黏貼最近3個月
出生年月日		年	月	日	性別				內之相片)
身分證字號				教授證書 字 號					
通訊處									
電言	£	公:() 宅:()			傳真		公:() 宅:()		
电声	o	行動電話:			E-ma	il			
		服務機關名稱		專、兼	暗	職稱(職級)		任職起迄年月	
現職									
職									
大學以上學歷		學校名稱		院系	所		學位名稱	Í	畢業年月
歷									
考試及證照		年度及名稱		類科別			證件字號		字號
<i></i>									

	服務機關名稱	專、兼	職稱(職級)	任職起迄年月
_				
_				
-				
教學、研究與行政經歷				
研究				
五 與 行				
政				
歷				

- 一、本學院院長候選人應具備本校管理學院院長遴選、續聘及解聘實施要 點之相關規定。
- 二、請被推薦人填妥上項表格,並提供完整個人資料,以供遴選委員參 考。
- 三、欄位不敷使用時,請自行延伸使用,並請以 A4 紙張繕打。

學術獎勵

授獎單位	獎勵名稱內容	時間	備註 (文號或佐證)

備註:欄位不敷使用時,請自行延伸使用,並請以 A4 紙張繕打。

台埋院務埋念摘要 				

- 一、請以中文繕打,最多不超過三千字。
- 二、請就未來本學院之發展發表願景。
- 三、欄位不敷使用時,請自行延伸使用,並請以 A4 紙張繕打。

國立屏東大學管理學院第三任院長候選人推薦人連署推薦表

(本學院專任教師適用)

被推薦人姓名	被推薦人親筆簽章表示同意

本人等願連署推薦

為管理學院第三任新任院長候選人

連署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	現任教系/所	職務	電話	簽名
1 第1位為推薦代表人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
連署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	現任教系/所	職務	電話	簽名
11				
12				
13				
14				
15				
16				
17				
18				
19				
20				

- 一、符合資格之非本學院專任教授,但須經本學院專任教師五人以上連署 推薦者(每位連署人,限連署一人)。另須能納入本校專任教師員額編 制內始得推薦。
- 二、務請填明推薦代表人以便聯絡相關事務。
- 三、欄位不敷使用時,請自行延伸使用,並請以 A4 紙張繕打。

1	推薦理由				

- 一、本學院院長候選人應具備本校管理學院院長遴選、續聘及解聘實施要 點之相關規定。
- 二、本表併同各項推薦表使用。
- 三、欄位不敷使用時,請自行延伸使用,並請以 A4 紙張繕打。

國立屏東大學管理學院第三任院長遴選作業時程表

時間(星期)	工作內容
109.01.15(三)	召開本學院第二任院長遴選委員會第1次 會議,討論院長遴選作業要點、院長候選人 相關表件、作業時程。
109.01.21(=)	公告徵求院長候選人
109. 03. 02(-)	公告徵求院長候選人截止收件
109. 03. 09(-)	召開本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第 2 次會議, 審查院長候選人之資格、安排院長候選人 治理院務理念說明之時間及主持人,候選 人號次之決定。
109. 04. 06($-$)~ 109. 04. 13($-$)	院長候選人治理院務理念說明
109.04.15(三)	選舉(由全院專任教師投票選出本學院院長候選人)
109.04.16(四)	召開遴選委員會,確認院長人選。
109.04.17(五)	簽報本學院院長候選人,陳請校長聘任之。

註:實際執行時程視委員會執行情況調整之。